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天首退

公告编号：2022-91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281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该关注函对公司2022年6月18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存在一致行动情形的股东持股的相关信息进行了问询。根据关注函要求，公司与相关股东对关注函中涉及事项进行了核实，但因持有公司股票股东的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存在每个交易日发生变化的实际情况，公司不能掌握每日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因此，公司需要获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近期股东名册后，方可对公司股东持股的详细情况进行核查并对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履行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